

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于 2019 年 8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曦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全票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的议案

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，其中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披露的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报告摘要全文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，其中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西藏旅游 2019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41 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8 月 12 日